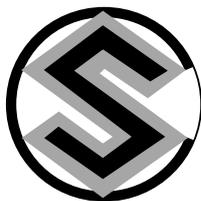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

終止有關收購亞洲鋼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之 第二份售股協議

本公司宣佈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第二份售股協議其中一項條件不能達成，故第二份售股協議將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第二份售股協議終止後，收購事項將再無效力，而協議的訂約各方亦可解除其就收購事項而根據第二份售股協議所應進一步承擔的責任。

謹此提述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有關收購事項而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的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宣佈，MGI、MGM、Sky Choice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訂立第二份售股協議，據此，Sky Choice同意以總代價52,500,000澳元（約相當於306,075,000港元）購入銷售股份，佔亞洲鋼鐵已發行股本約72.6%。第二份售股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在根據少數股東協議完成銷售之前，少數股東協議根據其條款自動終止或被訂立少數股東協議的任何一方終止。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接獲賣方通知，根據少數股東協議出售銷售股份已經完成。因此，第二份售股協議其中一項條件不能達成，故第二份售

股協議將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第二份售股協議終止後，收購事項將再無效力，而協議的訂約各方亦可解除其就收購事項而根據第二份售股協議所應進一步承擔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曹忠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王青海先生(主席)、曹忠先生(董事總經理)、陳舟平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羅振宇先生(副董事總經理)、葉德銓先生(非執行董事)、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鈞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梁繼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